

政府采购合同书

合同名称：2026 年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水生生物增殖放流项目

合同编号：QZZC2026-C3-990198-GXFT

需方(甲方)：钦州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队

供方(乙方)：钦州市邦大水产养殖场

签订合同地点：钦州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队

签订合同时间：2026 年 8 月 6 日

目 录

- 一、合同主要条款
- 二、采购需求
- 三、竞标声明
- 四、技术要求偏离表
- 五、项目服务承诺书
- 六、成交通知书

合同主要条款

一、说明

1.1 合同基本条款是指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和成交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应共同遵守的基本原则，并作为双方签约的依据。对于合同的其他条款，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协商约定。

1.2 制订《合同基本条款》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二、货物条款

2.1 甲、乙双方将采购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及磋商小组确认的服务名称、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技术要求、质量标准、数量、交货日期和售后服务内容等作为本条款的基础。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在交货时按采购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所采购服务、货物、配套设备、配套设施、附属装置等有关技术文件资料。

3.2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有符合国家标准以及本产品的出厂标准的质量检验证明。

四、专利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五、包装要求

5.1 包装工具

小规格苗种的包装工具为内包装为双层无毒塑料袋，外包装为泡沫箱或者纸箱等；大规格苗种采取活水车、帆布桶或者塑料桶等进行包装。

5.2 包装措施

5.2.1 根据增殖放流水域的温度、盐度提前调节培育用水的温度、盐度；温差 $\leq 2^{\circ}\text{C}$ ；盐度 ≤ 3 ；

5.2.2 根据增殖放流物种的耐氧性、规格、放流日气温及运输时间、运输方式等因素，合理确定包装密度，采取必要的充氧和控温措施；

5.2.3 除外包装工具，其他包装工具应在使用前消毒处理；

5.2.4 对于自残严重的物种，包装袋内须填充无毒隔离材料。

六、质量保证

6.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及磋商响应文件规定的苗种品种、规格要求、数量、成活率向甲方提供苗种。

6.2 乙方提供苗种在交货验收合格之日前因苗种本身的缺氧、发生病变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更换同等数量、质量的苗种。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换甲方支付的货物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6.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按磋商响应文件承诺的时间内到达甲方规定的现场。

6.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

七、验收

7.1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列出清单，验收文件清单应随货物交甲方。货物到采购单位后，由采购单位先进行数量验收。

7.2 甲方对乙方所交货物依照采购文件上的相关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验收，达到相关要求的，给予签收，验收不合格的不给予验收，后果由乙方负责。

7.3 甲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的当天验收完毕，并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

7.4 验收费用：验收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八、苗种发运及运输

8.1 乙方负责将货物安全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不另收任何费用。

8.2 货物在交货前发生的不可预见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8.3 乙方要根据苗种生产实际，结合自身苗种培育情况，制定苗种供应计划方案报甲方，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组织实施。乙方必须在供苗前5个工作日书面报告甲方，以便甲方做好增殖放流相关准备工作。

8.4 根据不同增殖放流种类选择不同的运输工具，运输方法和运输时间。运输过程中，避免剧烈颠簸、阳光曝晒和雨淋，运输成活率达到90%以上。

九、服务完成时间及完成方式

9.1 服务完成时间：按《采购需求》规定时间。

9.2 完成方式：现场交货验收。

9.3 服务地点：按《采购需求》规定地点。

十、付款

10.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10.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在财政资金到账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人支付合同的 40%作为预付款，剩余款项待成交人交货完毕验收合格并放流结束后，在财政资金到账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人一次付清。成交人必须开具发票给采购人方能拨付货款。

十一、违约责任

11.1 乙方因客观原因无法按时交货的，必须书面报告甲方并经甲方同意后才能延期交货，如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延长交货期的，乙方每天按合同总金额的 1%支付违约金给甲方；若逾期超过 5 日，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除退还已收全部款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的，甲方每天按合同总金额 1%支付违约金给乙方。

11.2 若验收时成活率低于 90%但高于 80%，甲方有权按 $(90\% - \text{实际成活率}) \times 2$ 的比例扣除相应货款；若成活率低于 80%，甲方有权拒收并要求乙方重新供货，由此造成的延误按逾期交货处理。

11.3 其他未尽事宜，双方签订合同时按合同法议定。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2.1 在合同有效期限内，甲方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权威机关证明以后，经双方协商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能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合同纠纷解决

13.1 双方在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合同实现约定的条款，向钦州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四 合同生效及其他

14.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14.2 合同履行中，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由双方协商另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作

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合 同 书

合同名称: 2026 年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水生生物增殖放流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QZZC2026-C3--990198-GXFT

甲方: 钦州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队 (采购人)

乙方: 钦州市邦大水产养殖场 (成交人)

甲乙双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书 (以下简称合同):

1.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基本条款
- (2) 采购需求
- (3) 成交人提交的磋商函、磋商报价表等全部磋商响应文件
- (4) 澄清文件
- (5) 成交通知书
- (6) 甲、乙双方商定确认后的补充协议。

2.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3. 货物采购和服务内容

本合同所涉及的乙方供应的服务和货物内容详见《采购需求》及《合同基本条款》。

4. 合同金额

根据成交通知书的成交内容, 合同的总金额为 (大写): 伍拾贰万元整 (¥520,000.00) 人民币。

5. 付款条款

付款方式按合同基本条款 10.2 方式执行。

6. 服务完成时间

本合同服务的完成时间在合同的基本条款中有明确规定。即放流服务在 2026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

7. 验收办法

本合同验收办法在合同的基本条款中有明确规定。

8. 服务地点及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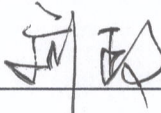
服务地点：在钦州市大庙墩海域放流。具体地点根据实际情况而定。

交货数量：日本对虾 5200 万尾。

9. 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一式六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乙双方各执二份，采购监督管理部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章） 钦州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队  年 月 日	乙方：（章） 钦州市邦大水产养殖场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钦州市育才路 228 号	单位地址：钦州市钦州港犀牛脚镇三娘湾 旅游管理区乌雷村丝螺岭西面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 州犀牛脚分理处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20739701040001779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签订日期：2016年8月6日

合同签订地点：

合 同 附 件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质保期责任：	
4、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